

红楼梦与中华文化

(增订本)

周汝昌 著

炎黄文化溯鸿蒙，
崖下遗材灵性通。
青史本殊官与稗，
朱楼谁辨富还穷。
小儒自满身居井，
大道无名卦画官。
示现东来真善美，
晓窗帘卷旭云红。



红楼梦与中华文化

(增订本)

周汝昌 著



中華書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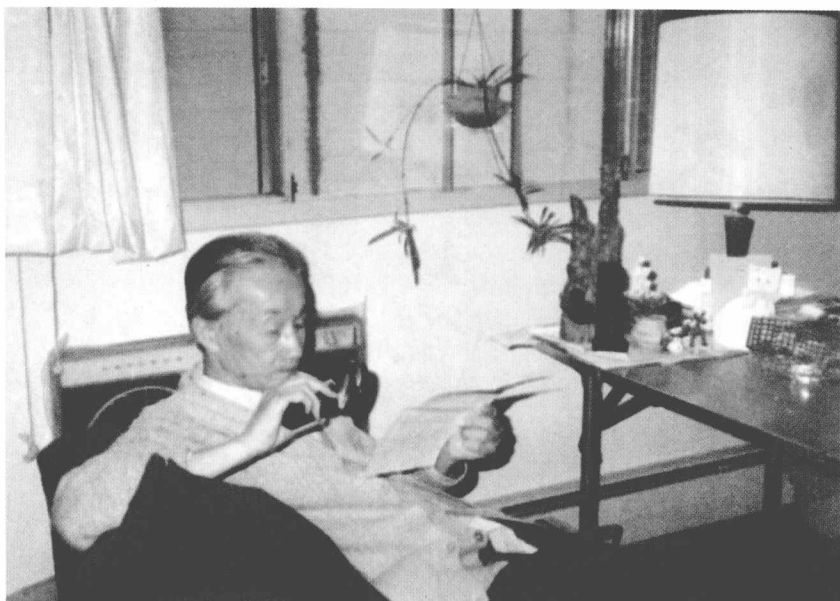
红楼梦与中华文化(增订本)/周汝昌著,周伦玲编.
—北京:中华书局,2009.9
ISBN 978-7-101-07020-0
I. 红… II. ①周…②周… III. 《红楼梦》研究
IV. I207.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69854 号

书 名	红楼梦与中华文化(增订本)
著 者	周汝昌
编 者	周伦玲
责任编辑	李世文 聂丽娟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未来科学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印刷厂
版 次	2009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2009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700×1000 毫米 1/16 印张 17¼ 插页 8 字数 200 千字
印 数	1—6000 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7-101-07020-0
定 价	38.00 元

晋代風規盛令名鄴中
 才調領芳標驚鴻賦器微
 波遠效鳳歌成至聖輕
 味玉通靈一編紅緒後多情
 詩心史筆都參通認取吾華
 文曲星
 鷓鴣天自題新著
 紅樓夢與中華文化
 周汝昌

著者自題《紅樓夢與中華文化》之《鷓鴣天》手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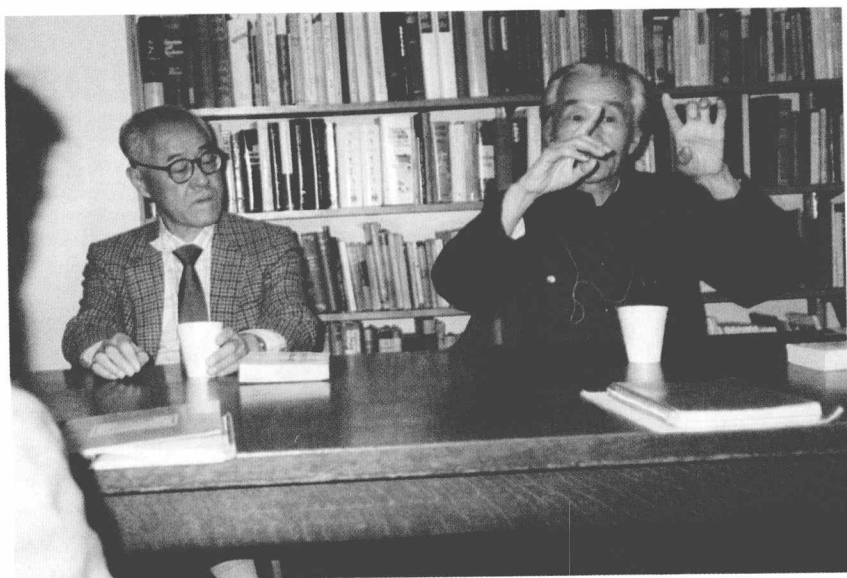
著者在威斯康辛寓所的工作室



刚到达普林斯顿大学寓所，台湾籍名教授高友工先生便来热情看望，并劝促说：“你先把那几回最关键的补出来！”



著者与普林斯顿大学浦安迪教授（右一）、高友工教授交谈《红楼梦》



受哥伦比亚大学夏志清教授（左）约请，为其研究生讲《红楼梦》的意义与原著佚失的“后三十回”的探讨



与夏志清教授（右一）、唐德刚教授（左二）聚会



傅运筹先生（右二）供职联合国，赵乐德女士（左一）是《老残游记》作者刘铁云先生曾外孙女的女儿，夫妻二人皆是“红迷”。傅运筹与李莉夫妇（左二、左三）共同商议将本书付台湾出版



著者与女儿周伦玲在美国
普林斯顿大学合影留念



在唐德刚先生邀请宴会上
著者与夏志清先生初次见
面。著者带了一幅墨书红楼
诗奉赠夏先生，夏先生很高
兴，立时起立合影，把字幅
当作二人的“中间人”

紅樓夢與中華文化

■ 周汝昌 著



東土圖書公司印行

1989年台湾东大图书公司印行的《红楼梦与中华文化》

「紅樓夢與中華文化」稿成自題

長句誌感

文字支離草草，我一篇紅猶幾多情。
珠聯璧合，現非其境同命芹脂是
此三三歲事，嗟其矣，獨百憂心。
古今平初寒，歲暑年，味又迥新。
秋喜汗青

歲在丁卯秋將屆

周汝昌吟草

時客美談



1987年秋《红楼梦与中华文化》一书稿成，著者自题长句志感

相同而其後爲文章經濟所染將本來面目一朝改盡
作出許多不可問不可耐之事而世且斃之羨之其爲
風花雪月者乃時時爲人指摘用爲口實賈寶玉傷之
故將真事隱去借假語村言演出此書爲自己解嘲而
亦兼哭其友也故寫賈寶玉種之越人而於制數處從
無褒辭蓋自矜也寫甄寶玉初用貶詞描其與己同後
用褒語明其與己異也然則作書之意豈可識已而世
人乃謂譏寶玉而作夫寶玉在所識矣而乃賈如許獅
子搏象神力爲斯人撰一開天闢地絕無僅有之文使
斯人亦爲開天闢地絕無僅有之人是識之寶以事之
也其孰不求識於子吾以知紅樓夢之作寶玉自況也

古好學閑戶不妄交鉛槧餘閒
戲取而論贊之奇自翻空妙恠
徵實俾知是書之作實自心精
中體貼而出而非僅於兒女悲
歡摸寫盡態夫然天下後班了
始恍然於紅樓夢之善於言情

清道光刊本《紅樓夢論贊》

汝昌同志：
来信收到。李银庆同志
也来这了。关于红墙书，我所
知有限，元话可说。十几岁的
时候我竟然翻看它。我最后
一次读红墙，是丁九二七年一月在
开往马赛的法国邮船上，已经
是五十年前的事情了。红墙
梦，是一部伟大的文学作品，
是一部反封建的十记。它不
是曹雪芹的自传，但是这部
小说里有作者自传的成分。
我相信书中那些人物大都

巴金1977年12月17日致著者函

是作者所熟悉的，他所爱过
 或者恨过的，那些场面都是
 作者根据自己过去的见闻或亲
 身的经历写出来的。曹雪芹要
 不是在那种环境里生活过，
 他就不可能写出这部小说
 来。对这点，我根据自己
 的创作经验，深有体会。此
 外，我还说不出什么了。
 敬
 巴金
 十二月十七日

巴金1977年12月17日致著者函

新版自题

炎黄文化溯鸿蒙，

崖下遗材灵性通。

青史本殊官与稗，

朱楼谁辨富还穷。

小儒自满身居井，

大道无名卦画宫。

示现东来真善美，

晓窗簾卷旭云红。

己丑白露节后

增订版自序

本书完稿于一九八七年七月，当时是作为鲁斯学者在美国威斯康辛大学访问，做研究工作；也为中文系的高材生讲过中华文化和《红楼梦》的一些问题，除了这些之外，头脑里也开始思考“《红楼梦》与中华文化”这一巨大主题，应该如何讲解、讨论，一步步地提高认识水平，这实际上是我正式倡议将《红楼梦》定位于文化小说的开始，需要解说我的定位理由，这就先要梳理出一个大致的头绪和脉络。我心里知道，如有条件，在开端之后如能继续进行，那将是一部厚厚的巨著。从当时的可能性来看，我决定以先抓脉络为主，以后可以循着脉络而逐步发展、深入。于是我抓了三条脉络：一，何为“自传说”；二，对“情”与“痴”的基本定义及它们在红楼文化中的极大重要性；三，曹雪芹原著的大章法、大结构是一个完美的整体对仗性，要想真正理解《红楼梦》的一切并破除程、高伪续的作假现象，必须由这个大对称章法结构将它揭发扫荡，使之毫无立足之地。

第一，多年来，人们对“自传说”有很多评论意见，我发现反对“自传说”者大多是由于他们对这个名词的实际意义未加澄清化，而发生了误解。我指出：“自传说”虽然由胡适先生之倡导而传流于世，实则这个见解早在清代已有不少学者看清而提明，他们用的词语是“自况”、“自寓”、“夫子自道”……其实都是胡先生“自叙传”的同义语。

这些貌似不同的提法都是指小说文学的体性与内涵，绝对没有离开大前提（是一部小说）而另作别解。问题之所以略有纠纷，就在胡适先生多加了一个“传”字，其实“自叙传”指的也仍然是那个“自”字，仍然为核心关键；那不过是相对于当时小说都是以别人、别家的事情作为原型素材写成的，如此而已；丝毫也没有把文学作品与历史传记相混不清的任何错觉和误说。其实，这么一个问题并无多大复杂、繁难性可言，但不知缘何却纷纭纠缠了这么多年、这么多时光岁月（尽管如此，还是有学友明白对我说：“自传说”的事情很简单，何必用那么多篇幅再来重复，絮絮而辩解不休）。

第二，对于“情”和“痴”这个《红楼梦》之“大旨”，向来缺乏深入而明爽的讲说和评论，本书本章似乎可以视为一个首创，而且不少人认为拙讲兼有可读性。

第三，曹雪芹原著是一个整体大对称的认知，是一个很重要的发现和论定，因为你只要看看曹雪芹开卷，他便告诉我们一部《石头记》是写“悲欢离合、炎凉世态”的情节故事，十分明白。全书所写盛衰、兴亡、贫富、聚散、离合、悲欢、哀乐、炎凉、荣辱……这是作者用心用意作出的铁定安排，它不会夹杂任何不合这大规律的杂质，也不容任何妄自加以破坏、搅乱，将任何不符合这一大规律的东西混入这部呕心沥血的天才奇著——只要认清了这一要点，那就不必辞费，而程、高的那些胡编乱造就再也没有容身之地了。

对于上面三条脉络的理解因为又各有层次的不同，还须补充。例如：第一条“自传说”的问题，往浅层次讲，是要澄清旧日流传的纳兰说、张勇说、傅恒说、和珅说等流行之俗论；往深层一些说，就要看到，古往今来敢于解剖自己、透视自己、暴露自己、公开自己的作者、作品，只有曹雪芹的这一特例。我强调：“自传说”的真正用意在于表出他的大仁、大诚、大勇、大义，不理解这一特例的意义价值，任你如何夸赞《石头记》也等于并未触及它的精神命脉。

在本书中，意欲解决三大问题中第二条之“情”和“痴”的问题所占篇幅最多，表明这是《红楼梦》的核心之核心。假使不讨论这两个字



的真正意义价值，就等于消灭了《红楼梦》，当然也就更谈不到“红楼梦与中华文化”的关系之根本问题。和第一条相似，讨论这个问题有不同等级层次，最表面的一层，我们从“情”的讨论中可以澄清历来对《红楼梦》的错误认识和评价：清代文人士大夫之正统派，把曹雪芹之书视为“淫书”，比作“暗金瓶梅”，说曹雪芹此书害人子弟，作孽无穷，咬牙切齿，如同寇仇，甚而诽谤他三世聋哑，说他在阴曹地府受到严刑惩罚……这是一类。另一类是我所见到的历史资料，一致叙明在革命先驱者到延安时期，绝大多数的看法还都认为这部小说是“哥哥妹妹的吊膀子书”。请看，这些错觉、误会，其根源实际都是对一个“情”字所引出的无限麻烦。所以，我要从根本上把这个“情”字讲究清楚；这就是说，“情”字弄清了，那些对《红楼梦》的误解和诽谤自然不复存在。然而这并非不关重要，但它还是最表面的一层，并未深入。

什么是更深入的一层呢？就拿上一条来再做说明：既然认定那位主角人物贾宝玉是最勇敢的暴露和批评自身的伟大奇迹，因此也要追问一句：那么他的这种伟大是通过什么而表现出来的呢？答案没有别的，仍然还是那一个重要无比的“情”字。

曹雪芹在开卷之后，写出了那四个大字：“大旨谈情”。写出之后，他就那样非常省事地“丢”给了我们，直到八十回为止，他再也没有对这个“情”字作出任何的讲解和评赞。他不顾虑，也不担心，当代和后世的读者如果不明本旨而发生了像上述的那种种误解又当如何？换言之，这位绝代天才胸怀广阔并有信心，知道何必由我多言，日后自有才人哲士为我阐发宣示，我这“情”不是那世俗的低级的“情”。

确实的，要想解决这个“情”字的问题，本身也就等于是解决中华文化的内心活动、精神世界的问题，这岂是几百字、几千字的笔墨可以了之的呢？孔子为《易经》作《系辞》说了一句：“圣人之情见乎辞。”你瞧这儿的“情”难道是一个简单而低层次的文化问题吗？所以，我只能化繁为简，抓住《世说新语》中的一个佳例，非常确切地证明，从古至六朝时代，“情”字的含意原来是指人类骨肉伦常的至情（所谓“情之所钟，正在我辈”是指父亲为了一个小儿子的夭亡而十分伤情悼念。